

安徽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 推进审计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审计局，厅机关各处室局、厅属各单位，驻厅纪检监察组：

现将《安徽省审计厅关于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推进审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安徽省审计厅

2022年3月4日

安徽省审计厅关于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 推进审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全国审计工作会议、省委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推深做实审计署关于开展研究型审计的部署要求，切实把研究型审计作为“实现新时代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积极推进安徽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意义、目标、责任和路径

（一）深刻认识推进研究型审计的重要意义

研究型审计是新时代对审计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高质量的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高质量的审计。全省审计机关要着力破除思想僵化问题，注重理念创新，做到研究先行；着力破除思想懈怠问题，注重标本兼治，做到追求审计增值；着力破除本位主义问题，注重整体协作，做到提质提效。

——审计的政治属性要更加彰显。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用政治眼光分析审计发现的经济社会问题，把政治导向、政治要求体现到审计工作中去。

——审计的履职尽责要更加高效。进一步完善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的制度机制，提升审计人员能力素质，更加充分高效发挥“治已病、防未病”功效。

——审计的功能作用要更加突出。更加注重从宏观和全局着

眼开展分析研究，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提出治本之策，进一步增强审计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治理能力。

(二) 准确把握推进研究型审计的目标任务

研究型审计要聚焦主责主业，拉高工作标杆，坚持把研究工作作为谋事之基、成事之道，切实提高全省审计机关在服务新发展格局、服务“三地一区”建设、服务“四个促进”中的工作层次和水平。

——坚持“研究真问题，问题真研究，研究真有效”，在深入分析思考上下功夫，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通过实化研究路径确保审计品质。

——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聚焦主责主业，实现审计观念、思维方式、审计内容、技术方法和审计管理等方面的创新。

——坚持锲而不舍、久久为功，不断强化政治素养和研究能力，在计划管理、审计实施、成果开发、质量管理等各环节强化研究工作，解决实际问题，提升审计质效。

(三) 压实落实推进研究型审计的主体责任

研究型审计必须强化审计研究思维，提升全员研究型审计意识，形成领导重视、骨干带动、全员参与的工作格局。

——审计机关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头雁效应，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绝大多数”，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审计职能部门要凝聚审计研究中坚力量，立足审计

发展前沿，促成以各类审计研究团队为主体的全过程、全方位、常态化的研究成果生成和转化机制。

——审计干部要不断提升研究能力，注重审计实践锻炼，强化审计全流程、多领域的研究型审计思维，建立健全研究交流互动机制，以研促审、以审带研、研审相长。

（四）细化实化推进研究型审计的路径

研究型审计应当围绕“政治—政策—项目—资金”主线，做到“双向贯通、首尾循环、正反可逆”。

——要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贯通闭合审前、审中、审后研究链条，推动解决审计工作存在的堵点、痛点和难点问题。

——要突出审计对象研究，善于收集整理、归纳分析，夯实审计研究的数据基础，重视调查研究，注重方案科学性。

——要抓好项目的统筹与协同，注重整体谋划和靶向发力，聚焦党委政府和社会关心关注的热点焦点问题，加强综合信息研判开发，积极提出解决问题、推进管理、深化改革的对策建议。

二、主要任务

（一）聚焦政治机关建设研究。坚持政治引领，加强对党员干部政治能力训练和政治实践历练的研究，深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基础、推进正风肃纪的机制制度研究，通过党建与业务的深度融合扎实推进模范机关建设；强化对全省审计工

作“一盘棋”的总体布局、统筹谋划、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的机制制度研究，推动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落实单位：厅机关党委、秘书处牵头，厅各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参与）

（二）聚焦审计对象研究。坚持分门别类、动态跟进，按照“政治-政策-项目-资金”事项，对口联系各部门单位，建立健全数据采集报送机制，定期收集相关区域、相关领域以及相关行业的重大决策部署、战略安排以及各项改革措施，梳理审计对象历史沿革、发展现状、职责履行、业务运行和管理模式等情况，建立和完善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资料库，加强审计对象多维对比分析和综合研究研判工作。（落实单位：厅电子数据审计处牵头，厅各业务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参与）

（三）聚焦政策法规研究。坚持政策先行、系统谋划，组建政策研究团队，着力研究党中央决策部署、战略安排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分地区、分行业、分部门收集、整理和完善宏观政策、改革趋势和制度措施，掌握审计领域涉及的法律法规及其最新变化情况，熟悉掌握其中蕴含的政治意图、战略考虑和实践要求，形成系统化、分类化的政策法规及其解读、应用体系，为开展研究型审计夯实政策基础。（落实单位：厅各牵头业务处室和综合法规处牵头，厅各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四）聚焦重点专题研究。坚持综合分析、统筹推进，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发展实际，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领域确定研

究专题，组建重点专题研究团队，围绕项目突出问题导向、守正创新，深入基层一线、被审计单位、干部群众和审计工作先发地区进行调查研究，强化对审计工作的前瞻性和系统性思考，提升专题研究报告质量，积极把研究成果转化为开展工作的新思路、解决问题的好办法、改进工作的实举措。（落实单位：厅审计科研所牵头，厅各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五）聚焦审计立项研究。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注重研究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大政策措施和群众关心、社会关切的热点、焦点、难点、堵点，面向社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约审计员等外部渠道公开征集立项建议，鼓励审计人员结合岗位实际积极提出立项建议，强化项目可行性研究和科学性论证，不断建立和完善审计项目库，为项目的滚动开展做好准备。（落实单位：厅综合法规处、人事教育处牵头，厅各业务处室、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六）聚焦现场管理研究。坚持聚焦实践、聚智一线，结合项目实施特点和实际，把提质提效理念贯穿于审计目标确定、工作切入点把握、分阶段任务推进、预期成果实现等各实施环节，积极探索在审计现场开展研究型审计专题务虚会制度，推深做实现场审计实时研究研判工作，在“头脑风暴”、“解剖麻雀”中及时开拓思路、总结经验、创新方法，提升审计现场效率和质量。（落实单位：厅审理处、各业务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

（七）聚焦数据审计研究。坚持技术创新、成果共享，积极

借鉴沪苏浙等先发地区经验，针对信息技术运用的重点、难点环节，集中力量组织开展数据研究分析和重点攻关，推进各类数据的整合和标准化，破解审计发展“瓶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审计经验方法，提高运用信息化技术发现问题、评价判断、宏观分析的能力。（落实单位：厅电子数据审计处牵头，厅各业务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八）聚焦项目质量研究。坚持规范管理、提高品质，注重审后阶段的研究评估，及时组织项目复盘，将项目投入的人力、时间、经费情况与移送案件线索、领导批示、整改实效、经验推广等成果进行量化评估，针对项目管理中反映出的问题进行深入研究。要强化对审计整改跟踪问效的研究，突出标本兼治，总结屡审屡犯的问题症结，深入研究分析问题背后的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和制度漏洞，健全逐项编号、跟踪督促、情况反馈、整改销号动态管理机制，助力一体推进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落实单位：厅审理处、牵头业务处室局、综合法规处牵头，厅各业务处室、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九）聚焦审计案例研究。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原则，强化对公共权力运行、公共资源交易、公共资产运营、公共工程、生态环境、公共卫生、资本市场建设等重点领域的审计案例研究，全面系统梳理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工程招投标、土地流转、金融创新、国资处置、粮食购销等易发多发的典型问题表现形式，健全完善行业审计指南、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查核方法，着力打造一

批特点突出、普适可学的经典案例，为项目审计提供实用的路径遵循。（落实单位：厅各牵头业务处室局、审理处、综合法规处、内部审计指导处、审计科研所牵头，厅各业务处室、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十）聚焦信息宣传研究。坚持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加强信息宣传工作形势和任务的分析研判，统筹信息资源利用，注重领导批示、信息专报的质量研究，完善信息宣传的“文稿库”“资料库”建设，提高审计信息文稿的针对性、前瞻性和时效性。研究借鉴先发地区宣传工作经验，创新宣传思路、改进宣传方式、掌握宣传规律，注重运用多种形式、多种渠道提升宣传的生动性和影响力，讲好安徽审计故事。（落实单位：秘书处、办公室、审计科研所牵头，厅各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参加）

三、工作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省厅成立研究型审计工作领导小组，由厅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厅领导任副组长，各处室、市局主要负责人员为成员，负责研究型审计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对各项任务完成情况开展定期督查和通报，压紧压实目标责任。（落实单位：厅办公室、审计科研所、各牵头业务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

（二）强化考核激励。结合优秀审计项目创建，按照审计署研究型审计具体要求，量化项目评选内容和标准，充分体现研究型审计开展情况及取得的突出成果。结合优秀审计信息专报、优

秀审计手稿、审计业务骨干人才、优秀审计项目组长（主审）评选评比活动，将研究型审计推进情况纳入厅机关综合考核，并作为对各市及省直管县（市）审计局主要负责同志年度述职评议的重要依据，完善全过程各环节推进研究型审计机制。（落实单位：厅办公室、审理处、人事教育处，市县审计机关）

（三）注重能力建设。围绕“能查能说能写”目标要求，积极开展专业研究团队建设、审计岗位练兵、实务导师制、政策法规解读、案例研究指导、专题研究成果分享、青年审计论坛等活动，将研究型审计纳入干部能力建设的重要内容，创新研究型审计人才培养方式，切实提高审计干部尤其是青年审计干部的专业素养、业务能力和研究水平。（落实单位：厅人事教育处、综合法规处、各业务处室局，市县审计机关）

（四）拓宽交流渠道。要着力搭建沟通交流平台，通过项目协作、挂职交流、学习研讨，主动对接审计署特派办和沪苏浙审计机关，强化与人大代表、特约审计员、科研院所专家、内部审计、社会审计的深度互动交流。要充分发挥厅网站、微信公众号和《安徽审计》等载体作用，开辟专栏及时宣传推介研究成果，通过学习借鉴，优势互补、资源互享，切实提高研究型审计工作水平和层次。（落实单位：厅办公室、人事教育处、内部审计指导处、审计科研所、各业务处室，市县审计机关）